朔州市朔城区滋润乡人民政府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录

**[一、单位概况](#_Toc5949)**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_Toc21204)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834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7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67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464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6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620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726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3584)

**[四、 名词解释](#_Toc13389)**

第一部分概况

1. 主要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2、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执行本乡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乡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4、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本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5、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本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7、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8、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9、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八个科室，分别是：1、党政综合办公室；2、经济发展办公室；3、社会事务办公室；4、规划建设办公室；5、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6、党群服务中心；7、综合便民服务中心；8、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职能如下：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

负责乡党委、政府机关日常工作；负责人大、政协、武装部具体事务；负责协调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机构编制、巡察、老干部和工会、团委、妇联等方面工作；负责财务、人事、保密、档案、固定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经济发展办公室

负责农业、工业、第三产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及乡村振兴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发展和改革、科学技术、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自然资源、村镇建设和管理、交通运输、林业、水务、农业农村、审计、统计、能源等方面工作；协调配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平安建设办公室牌子）

负责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指导村委会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指导村务公开、村账乡管等工作；负责矛盾纠纷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公共安全风险防控、法治宣传教育，基层平安创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群防群治等相关工作；负责应急管理、信访的综合协调工作，督促检查工作落实；负责教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服务、残疾人服务、慈善事务、红十字会事务等社会事务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规划建设办公室

负责组织编制本乡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根据乡总体规划的要求，组织编制乡的控制性详细规划；组织规划编制单位依法修改总体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并依照审批程序报批；负责管理辖区内各项建筑活动和施工许可等初审工作；做好乡、村供水、排水、垃圾和污水处理、燃气、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建设工作。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负责全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日常管理，组织开展对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巡查上报、执法处置等日常执法工作；作为基层综合行政执法平台，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农业农村、文化旅游、生态环境保护、城市管理等各领域派驻执法力量、公安等派出执法机构开展联合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区域内各类专业执法的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党群服务中心

负责发挥服务党组织和党员群众的功能，开展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理论知识、党务政策咨询等活动；提供党员培训活动场所，做好区域内党建活动的日常组织、协调、联络和服务工作；为村党组织、党员群众提供相关服务和资源保障；负责党群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完成乡党委、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负责制定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的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结合实际设置基层来信来访、乡村建设、农业农村服务、畜牧兽医、卫生健康和体育、就业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户籍管理、不动产登记、法律服务等便民服务专门窗口，集中办理面向群众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负责进驻中心事项的公开公示，对进入中心的各窗口及其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受理群众对窗口工作人员及便民服务工作的投诉举报；指导村便民服务站点日常工作开展。完成乡党委、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八）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负责宣传贯彻有关退役军人法律、法规、政策；负责退役军人信访服务相关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权益保障服务工作，对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指导、帮扶救助、思想教育等帮助服务；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待遇保障工作；指导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走访慰问、荣誉奖励以及纪念活动等；承办乡党委、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单位为一级单位，下辖无独立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决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 度 收 入 总 计1713.01万元 、 支 出 总 计1713.01万元。与 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57.26万元，支出总计增加557.26万元。主要原因是：1.新增桑干河清河行动工程；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3.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中新增改厕资金、改厕区县补贴、2021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4.新增2021年第三批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里仁村）；5.新增2021年村级一事一议奖补资金，新增2021年中央第二批一事一议奖补资金；6.新增2021年产粮大县中央奖励资金；7.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713.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13.0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713.01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443.9万元 ；项目支出1269.11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13.01万元、支出总计1713.01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57.26万元，增长48.22%。主要原因是：1.新增桑干河清河行动工程；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3.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中新增改厕资金、改厕区县补贴、2021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4.新增2021年第三批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里仁村）；5.新增2021年村级一事一议奖补资金，新增2021年中央第二批一事一议奖补资金；6.新增2021年产粮大县中央奖励资金；7.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13.01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57.26万元。主要原因是：1.新增桑干河清河行动工程；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3.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中新增改厕资金、改厕区县补贴、2021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4.新增2021年第三批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里仁村）；5.新增2021年村级一事一议奖补资金，新增2021年中央第二批一事一议奖补资金；6.新增2021年产粮大县中央奖励资金；7.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13.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2010301 行政运行科目类支出356.2万元，占20.79%；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类支出328.6万元，占19.18%；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科目类支出0.5万元，占0.03%；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类支出1万元，占0.06%；207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类支出0.4万元，占0.02%；2070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类支出0.72万元，占0.04%；2080801死亡抚恤科目类支出12.99万元，占0.76%；2080802伤残抚恤科目类支出12.87万元，占0.75%；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科目类支出95.84万元，占5.6%；2080805义务兵优待科目类支出110.6万元，占6.46%；208080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科目类支出13.68万元，占0.8%；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科目类支出105.31万元，占6.15%；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科目类支出1.43万元，占0.08%；2100302乡镇卫生院科目类支出11.25万元，占0.66%；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类支出30万元，占1.75%；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科目类支出123.45万元，占7.21%；2130599其他扶贫科目类支出10万元，占0.58%；2130701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科目类支出70万元，占4.09%；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科目类支出12.72万元，占0.74%；2130706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科目类支出415.46万元，占24.25%。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调整预算数1713.0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3.01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0.0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07.29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77元；公用经费23.85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5万元和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建设项目。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85万元，比2020年减少321.16万元，降低93.09%，主要原因是移除村级运转办公费。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业务支出。

3、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绩效管理情况

（1）我乡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个别预算指标编制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应加快支付进度，保证各项支出清晰合理，资金高效安全。

2021年度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8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69.1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项目9个，支出241.39万元。其中：纪检经费2.9万元，新录用公务员工资18.93万元，未发生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奖励资金0.6万元，运转经费46.07万元，党建经费18.3万元，60周岁、优抚、四清借干、义务兵追加预算1.18万元，桑干河清淤工程款135万元，组织部长期聘用人员补助17.92万元，里仁村2021年市派农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0.5万元。

公共安全项目1个，支出1万元，主要是组织部长期聘用人员生活补助1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目1个，支出1.12万元，主要是组织部长期聘用人员生活补助1.12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7个，支出352.72万元。其中：死亡抚恤12.99万元，伤残抚恤12.87万元，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95.84万元，义务兵优待金110.6万元，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13.68万元，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105.31万元，其他农村生活补助1.43万元。

卫生健康项目2个，支出41.25万元。其中：组织部长期聘用人员生活补助11.25万元，疫情经费30万元。

农业农村项目3个，支出123.45万元。其中：农村改厕资金100.55万元，农村地力保护补贴0.15万元，2021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村人居环境）22.75万元。

扶贫项目1个，支出10万元。主要是2021年第三批乡村振兴衔接项目资金（里仁村）10万元。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4个，支出498.18万元。其中：一事一议奖补资金70万元，组织部长期聘用人员生活补助12.72万元,2021年产粮大县中央奖励资金76.96万元，村级管理费338.5万元。

(2)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成效。

深入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进一步拓展绩效评价管理模式，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专项资金政策评价试点。

5.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区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应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他需要解释的名词**。